

咸阳高新数字孵化器项目

招标公告

招标编号：ZTSJ-ZZY-2023-09

1. 招标条件

本项目为咸阳高新数字孵化器项目，招标人为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郑州设计院，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名称

咸阳高新数字孵化器项目

2.2 项目概况

咸阳高新数字孵化器建设项目位于咸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，星火大道以南，高科四路以东，高科三路创业广场以西，科技大道以北区域。项目占地约30亩，总建筑面积20011.59平方米，地上建筑面积18079.52平方米，地下建筑面积1932.07平方米，主要建设一栋以产品展示、孵化、附属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建筑。

2.3 招标内容：本次主要针对咸阳高新数字孵化器项目的施工图设计的劳务工作

2.4 标段划分及计划工作量

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。

2.5 建设地点

陕西省咸阳

2.6 工期

在合同签订后45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资质要求：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，且具有相应的承担项目施工图设计的能力，具备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专业）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，在设备、资金等方面满足招标要求。

3.2 业绩要求：投标方近5年（2018年1月1日至今）独立承担过一项类似业绩（类似业绩指办公或文化与博览建筑项目设计业绩），需提供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）。

3.3 信誉要求：近三年（2020年至今）在招投标活动或工程项目中无不良行为，无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、处罚和停止投标等不良，未处于被责令停业、竞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、冻结和破产状态；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、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，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（投标人在信用中国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<http://www.gsxt.gov.cn/>）网站中无行政处罚及黑名单记录）需提供网上截图并加盖公章；

3.4 其他要求：

3.4.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，中标后不得分包、转包。

3.4.2 投标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个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3.4.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。

3.4.4 违反前两款规定的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本次招标文件采用电子版发售，潜在投标人需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(www.crecgec.com)认证通过并开通平台服务后才能购买招标文件（客服热线400-601-0100）。潜在投标人须登录网站--“供方交易系统（二期）登录”---在“我的交易”中点击“最新商机（公告）”---在对应项目点击展开包件，选中包件点击“响应”按钮---填写“联系人、联系方式”，点击“确定”即可响应成功。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。

4.2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，请于**2023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13日**，按照所购买的招标文件售价汇入本项目专用交费账号（投标人在完成包件响应后，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-在“供方交易系统（二期）”登录-在“采购交易”处，点击“我的参与”---在对应项目点击“待交费”-在“费用交纳”处，点击“电子支付”-勾选好需要交费的包件后点击“下一步”及“提交”-在“费用交纳”处，点击“我的交费单”-点击“交费账号”，查看本项目专用交费账号）。

潜在投标人汇款时，应在汇款单上注明“招标编号+包件号（如有）+标书费”（例：ZTSJ-ZZY-2023-09标书费），汇款单位名称与投标人名称须完全一致。

4.3 潜在投标人的标书费汇款成功后，将投标申请表（附件）可编辑版及盖章扫描件、营业执照副本（加盖公章）扫描件

、投标联系人身份证（加盖公章）扫描件、标书费汇款凭证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的电子邮箱（873582208@qq.com），邮件主题为“招标编号+包件号（如有）+投标人名称”。

4.4潜在投标人的标书费汇款成功后，投标人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维护开票信息（仅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，投标人应仔细核对开票信息）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。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。

4.5潜在投标人请于标书售卖时间内完成购买标书相关的所有工作，包括：响应、汇入标书费、发送投标申请邮件、维护开票信息（仅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）、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本次招标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采用电子远程投标的方式（投标文件主文件上传PDF扫描件+附件上传可编辑Word电子版）。

请各投标人将纸质版投标文件在开标后第二天快递到以下：

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60号中铁设计郑州院

联系人：石工

联系电话：0371-68324394

注：开标前寄到拒收，请投标人充分考虑。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保存的报价总价须与纸质版投标总价完全一致，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。

5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**2023年12月21日09时30分**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及在线编辑报价并保存。

5.3 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逾期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或未报价的视为主动放弃投标。

6. 开标

6.1 开标时间：与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相同。

6.2 开标地点：线上开标大厅开标，投标人登录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（www.crecgec.com）进入线上开标大厅。（投标人不用到现场投标，具体操作见附件二供应商操作指南）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(www.crecgec.com)、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www.cebpubservice.com）上发布。

8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郑州设计院

联系人：石珠 联系电话：0371-68324394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分公司(中铁鲁班招标中心)

地址：北京市门头沟区永定镇中铁西城南区中铁物贸大厦12层

联系人：寇子艺 电话：17610288585

电子邮件：873582208@qq.com

2023年12月7日